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- 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参与度，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，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（1）上市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（2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6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:00

2) 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3日上午9:15-9:25, 9:30-11:30, 下午13:00至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3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股权登记日：2026年5月27日（星期三）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启强先生

7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5人，代表股份454,080,182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8482%。其中：

1、出席公司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，代表股份451,114,900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5031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201人，代表股份2,965,282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451%。

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202人，代表股份2,965,382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451%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主持，非独立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新任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01 《关于杨德明先生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52,572,04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79%；反对1,269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96%；弃权238,441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0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,457,24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1418%；反对1,269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8174%；弃权238,441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0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0408%。

1.02 《关于邵敏华先生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52,567,74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69%；反对1,269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96%；弃权242,741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3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,452,94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9968%；反对1,269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8174%；弃权242,741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1858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3日